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合同

采 购 人：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供 应 商： 神木市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榆林高新区创业大厦

签订时间： 2025 年 12 月 2 日

表号：GBXXCWGL-2
制表机关：榆林高新区管委会

榆林高新区下属事业单位合同签订审批单

实施单位：土地储备中心　　合同编号：2025（　）号

对方单位名称	神木市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新购车辆（皮卡）项目
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玖仟元整小写：119000.00元
合同内容概要	土地储备中心新购置车辆（皮卡）
实施部门/岗位意见	经办人签字：韩涛　　负责人签字：张成
法律顾问意见	可以签订 法律顾问签字：赵艳（外高律师）
副所长（副主任）意见	张成 12/2

备注：本表中法律顾问只需对分管财务的副所长（副主任）和所长（主任）认为必要的支出事项审核并签署意见。

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合同

采 购 人：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供 应 商： 神木市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榆林高新区创业大厦

签订时间： 2025 年 12 月 2 日

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乙方：神木市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在采购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下，由　　部门自行采购　　（以下简称甲方）经政府采购确定 神木市驰恒贸易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合同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一、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大写 壹拾壹万玖仟元人民币（¥119000.00 元）

说明：

1.合同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二、合同款项支付

1、付款方式：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资金支付方式:转账;

2、结算单位：结算时，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三、交货条件

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 服务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之内交付并验收通过 。

3.验收依据：

3-1 合同文本、合同附件、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

3-2 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3 提供车辆出厂合格证明、钥匙等相关物品。

四、技术规格及标准。（详见采购技术规范和要求）

序号	类别	技术参数要求
1	基本参数	发动机：≥2.3L 增压中冷（为 2.3T 涡轮增压）；变速箱：8AT；长×宽×高(mm)：≥5400×1900×1850；车身结构：4 门 5 座；轴距(mm) ≥3200；前轮距(mm) ≥1600；后轮距(mm) ≥1600；最小离地间隙(mm)：满载≥210、空载≥230；车门数：4 个；车门开启方式：平开；座位数：5 个；油箱容积(L)：≥75；货箱尺寸(mm)：≥1500×1550×500；最大载重质量(kg)：≥490
2	发动机参数	进气形式：涡轮增压（增压中冷）；发动机规格：2.3T（2.3 升涡轮增压）；最大功率(kW)：≥175；最大功率转速(rpm)：≥5500；最大扭矩(N·m)：≥390；最大扭矩转速(rpm)：2000-3000；燃料形式：汽油；供油方式：高压共轨直喷；环保标准：国 VI
3	底盘转向	驱动方式：前置四驱；四驱形式：分时四驱；前悬架类型：双叉臂独立悬挂；后悬架类型：钢板弹簧悬架；助力类型：液压；车体结构：非承载
4	车轮制动	前制动器类型：通风盘；后制动器类型：通风盘；驻车制动类型：电子手刹；轮圈材质：铝合金；备胎规格：与原车轮胎规格一致；支持选装后桥机械差速锁
5	主/被动安全装备	驾驶座安全气囊：必备；副驾驶安全气囊：必备；胎压监测：必备；安全带未系提示：主驾；ISOFIX 儿童座椅接口：必备；ABS 防抱死：必备；制动力分配(EBD/CBC 等)：必备；刹车辅助(EBA/BAS/BA 等)：必备；牵引力控制(ASR/TCS/TRC 等)：必备；车身稳定控制(ESC/ESP/DSC 等)：必备
6	驾驶辅助配置	定速巡航：必备；前雷达：必备；后倒车雷达：必备；倒车影像：必备；自动驻车：必备；上坡辅助：必备；陡坡缓降：必备
7	外部/防盗配置	发动机电子防盗：必备；车内中控锁：必备；遥控钥匙：必备；无钥匙启动系统：必备；无钥匙进入系统：前排；车侧脚踏板：固定式；金属货架：必备；集成式货箱照明灯：必备

8	内部配置	后保侧踏：必备；尾门缓降：必备；支持选装后尾箱踏板；方向盘材质：PU 发泡及以上；方向盘调节方向：上下调节；换挡拨片：必备；多功能方向盘：必备；空调类型：手动及以上；后排吹脚出风口：必备；PM2.5 过滤装置：必备；支持选装 ETC 装置
9	座椅配置	座椅材质：仿皮及以上；主驾驶座调节：≥六向手动；副驾驶座调节：≥四向手动；座椅布局：2+3；后排座椅放倒方式：整体；前中央扶手：必备
10	多媒体配置	液晶中控屏：≥10 寸；蓝牙/车载电话：必备；手机互联/映射：必备；行李箱 12V 接口：前后排；外接音源接口：USB；USB 接口数量（含 USB、type-C）：≥1 个；扬声器数量：≥4 个；支持选装 GPS+北斗导航系统、车联网、OTA 远程升级
11	灯光配置	LED 大灯：必备；LED 日间行车灯：必备；转向辅助灯：必备；转向头灯：必备；前雾灯：必备；大灯延时关闭：必备；触摸式阅读灯：必备
12	玻璃/后视镜	前/后电动车窗：必备；外后视镜电动调节：必备；支持选装外后视镜加热/除霜；内后视镜防炫目：手动及以上；遮阳板化妆镜：主驾+副驾
13	手机 APP 远程控制（选装）	支持车门控制、车窗控制、车辆启动、车灯控制、空调控制、车况查询/诊断、车辆定位/寻车功能
14	智能网联（选装包）	包含 MP5-车联网功能、外后视镜加热、单温区自动空调、GPS+北斗导航系统、T-BOX
15	电动天窗（选装包）	包含电动小天窗、LED 前排顶灯+眼睛盒、后排顶灯、车顶内饰面料（针织）
16	十六、验收标准	1. 外观：车身无划痕、凹陷、漆面脱落，零部件安装牢固、缝隙均匀；2. 性能：发动机启动顺畅、无异常噪音，变速箱换挡平顺，四驱系统切换正常，制动、转向功能可靠；3. 配置：所有"必备"配置需全部配齐且功能正常，选装配置按合同约定提供；4. 证件：提供车辆合格证、购车发票、环保达标证明、3C 认证等完整合法证件；5. 检测：需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车辆安全性能、环保指标检测报告，各项指标符

		合国家相关标准
17	十七、质保要求	1. 整车质保期：≥3 年或 10 万公里（以先到者为准）；2. 发动机、变速箱等核心部件质保期：≥5 年或 15 万公里（以先到者为准）；3. 质保范围：涵盖产品设计、制造、装配等质量问题导致的故障维修及零部件更换；4. 售后响应：接到报修后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偏远地区除外）；5. 配件供应：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故障零部件，确保配件供应时效≤7 个工作日

五、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六、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验收

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八、其他事项

1. 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贰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项，补充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地点：榆林高新区创业大厦

甲　方：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乙　方： 神木市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榆林高新区创业大厦	地址：神木市经济开发区敬业北路
邮编：719000	邮编：719300
全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13636840368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神木亚华支行
	账号:26010401040003038
日期：2025年 12月 日	日期：2025年 12月 日

表号：GBXXCWGL-1
制表机关：榆林高新区管委会

榆林高新区下属事业单位事前审批单

实施单位	高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实施事由	购买作业车辆（四驱）皮卡 含车辆、保险、购置税、上户（检测）、装潢、搭载设备等 车辆（裸车）市机关事务中心审批金额为 12 万元以下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150000.00 元）	
实施部门/岗位意见	经办人：韩涛 年　月　日	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领导意见	分管财务领导： 年　月　日	所长（主任）张斌 2025年10月15日
财政局预算指标核对意见	预算管理岗：陈小琦 2025 年 10 月 18 日	
主管部门负责人意见		
管委会分管副主任意见		
管委会主任意见		

备注：1. 本表预算金额指审批事项的预计支出估算金额；

2. 单项支出在 30 万元（不含 30 万元）以内的支出事项，由所长（主任）审批；单项支出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的支出事项，需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单项支出在 50 万元（含 50 万元）至 500 万元（不含 500 万元）的支出事项，需管委会分管副主任审批；单项支出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支出事项，需管委会主任审批。

购买作业车辆（四驱）皮卡预估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预估单价（元）
1	轻型皮卡 2.3T（四驱自动）汽油	1 辆	120000.00
2	车辆保险（1 年）	1 项	7000.00
3	缴纳车辆购置税	1 项	12000.00
4	车辆上户（检测费）		1000.00
5	车辆装潢（脚、坐垫玻璃膜等）	1 项	3000.00
6	搭载设备（发电设备）	1 项	7000.00
合计			150000.00

高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2025 年 10 月 14 日

榆横工业区财政局文件

榆横财发〔2025〕71号

榆横工业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榆林高新区党政办公室等有关单位:

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管委会2025年第8次主任办公会、2025年第8次专题会等会议精神，以及榆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榆政财教发〔2025〕116号）等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单位专项经费1582.29万元（单位、金额及用途详见附表）。希接文后专款专用，妥善安排，不得挤占、截留和挪用，要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并列入相应功能经济科目。其中符合政府采购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并严格执行招

投标及投资评审、审计相关规定。

附：1.专项资金预算明细表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榆横工业区财政局

2025年10月22日

榆横工业区财政局　　2025年10月22日印发

附件

专项经费预算表

金额：万元

序号	单位	功能科目	经济科目	项目名称	金额	小计	备注
1	党政办公室	20103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人事档案室建设项目	12.93	26.98	2025年第53次专题会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4.05		
2	经济发展局		30227委托业务费	高质量发展对标分析及“五个一体化”建设规划	9.57	9.57	2025年第8次主任办公会 榆高新预审意〔2025〕296号项目总金额23.91万元，2025年安排9.57万元。
			30227委托业务费	化工园区竞争力评价	11.39	11.39	2025年第8次主任办公会 榆高新预审意〔2025〕296号项目总金额28.46万元，2025年安排11.39万元。
3	产业投资促进局		30227委托业务费	林业、草原勘察设计报告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费用	40	40	2025年第8次主任办公会 项目总金额97.16万元，2025年安排40万元。
4	土地储备中心	20103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1019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	15	15	2025年第8次专题会议
5	市政管理所	2120399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213维修（护）费	“7·25大雨”水毁应急抢修（榆横工业区调蓄池水毁）	131.6	135	2025年第8次主任办公会
			30227委托业务费		3.4		
			31011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7·25大雨”水毁应急抢修（榆横工业区双河村水毁）	55.6	60	
			30227委托业务费		4.4		
			30213维修（护）费	“7·25大雨”水毁应急抢修（榆横工业区雨水管网破损）	103.1	108	
			30227委托业务费		4.9		
			30213维修（护）费	“7·25大雨”水毁应急抢修（高新区北区水毁）	35.3	36	
			30227委托业务费		0.7		
			30213维修（护）费	部分旧景观灯拆除和路灯杆清洗刷漆	27.16	29.26	项目总金额67.9万元，当年安排27.16万元。
			30227委托业务费		2.1		2025年第56次专题会议

榆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榆机事函〔2025〕311号

榆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关于同意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土地储备中心更新生产作业用车的函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

你单位报来《榆林高新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关于购买作业用车的请示》(榆高新管办法〔2025〕43号)收悉。经审核，同意你单位下属事业单位土地储备中心更新价格12万元以内的国产半封闭式皮卡车1辆。

车辆购置后请及时填报《榆林市公务车辆注册登记审批表》，办理车辆注册登记手续，皮卡车车门两侧喷涂行业监管标识或车辆权属单位名称，接受社会监督。

榆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5年9月25日

附件1

榆林市县市区公务车辆购置审批表

<table>
<tr><td>购车单位</td><td colspan="4">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td><td>车辆编制数</td><td>2</td></tr>
<tr><td rowspan="2">现有车辆
(2辆)</td><td>轿车</td><td>越野车</td><td colspan="2">客 车</td><td>特种车</td><td>其他车</td></tr>
<tr><td>0</td><td>0</td><td>小型/中型</td><td>20座以上</td><td>0</td><td>2</td></tr>
<tr><td>购车单位
申购理由</td><td colspan="2">我委土地储备中心车现使用的尼桑牌卡皮卡作业车辆（陕K7V586），购买于2010年6月23日，由于报废，现申请更新一辆长城牌长城炮皮卡车用于保障高新区储备土地日常巡查等，排量2.0T，单价12万元/辆，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td><td>购车单位
主管部门
意 见</td><td colspan="2">（单位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县市区
公车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td><td colspan="5">经办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县市区
政 府
审批意见</td><td colspan="5">审批领导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榆林市
机关事务
服务中心
审批意见</td><td colspan="5">同意购置价格12万元以内的国产半封闭式皮卡车1辆。
经办人：
（公务用车审批专用章）
年 9 月 25日</td></tr>
<tr><td>备 注</td><td colspan="5">1.购车单位申购理由：逐一说明空缺车辆编制数、购置数量、车辆用途、车辆类型、品牌型号、购置价格、排气量、资金来源8个方面情况。
2.车辆用途，区分为一般公务用车，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资金来源，是指财政拨款、上级拨款、自筹经费、其他资金等。
4.车辆类型，除轿车、越野车、客车外，特种车是指装载专业技术设备的车辆，其他车是指皮卡等用于生产作业的车辆。
5.品牌型号，是指车辆所在类型中的品牌名称，如红旗H7，吉利博瑞、广汽传祺等等。
6.单位购车，由县区公车主管部门以正式文件（附此表一式3份），报市公车主管部门。</td></tr>
</table>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

榆高新审函〔2025〕76号

榆林高新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
关于购买作业车辆（四驱）皮卡项目
的审计意见函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你单位送审的“购买作业车辆（四驱）皮卡”项目，请严格按照榆林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的批复意见执行，车辆保险等其它费用凭票据实结算，采购人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把控项目服务质量，确保成果与绩效目标一致。

榆林高新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

2025年10月22日

榆林高新区管委会专题会议纪要

（2025年第8次）

经济发展局、教育文体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土地储备中心、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2025年新增财政预算项目有关事宜专题会议纪要

2025年2月25日，高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刘明玺主持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经济发展局、教育文体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土地储备中心、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2025年新增财政预算项目有关事宜，经济发展局、财政局、教育文体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审计督查局、土地储备中心、法律顾问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现纪要如下：

一、关于经济发展局2025年新增财政预算项目有关事宜

会议对行政审批服务局提出的2025年政务服务中心工装定制、在高科大厦建设“健康小屋”等2025年新增财政预算项目进行了讨论。会议原则同意：由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按程序启动“健康小屋”建设工作，费用控制在18.7万元以内；按程序开展2025年政务服务中心工装定制相关采购工作，费用控制在35.2万元以内。以上工作所需费用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25年新增财政预算项目有关事宜

会议对土地储备中心提出的高新区及工业区约2000亩裸露地绿化治理，高新区第十二小学周边老旧破损围墙维修维护、储备地垃圾清理及更新公益广告等2025年新增财政预算项目，以及现有业务用车报废并购置新业务用车事宜进行了充分讨论。会议原则同意：一是由土地储备中心负责，严格按照业务用车报废有关程序，办理车辆报废手续，同时做好购置新业务用车相关手续办理工作。二是由土地储备中心负责，按程序开展高新区、工业区约2000亩裸露地绿化治理，费用控制在50万元以内；按程序开展高新区第十二小学周边老旧破损围墙的维修维护、储备地垃圾清理及更新公益广告等工作，费用控制在50万元以内。以上工作所需费用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四、关于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2025年财政预算项目

查报告编制工作，费用控制在135.2万元以内；按程序完成办公用房租赁，费用控制在43万元以内。以上工作所需费用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参会人员：

杨尚俊　李鹏程　徐　江　高亚莉　白玉霞　张　成

李　琪　谢美玲　张迎喜　石浩岐　吴家兴　白　鹏

鱼　洋　高建强

榆林高新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　　2025年3月3日印发

榆横工业园区政府采购项目核准书

采购单位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主管单位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		
核准编号	ZCSP-榆横工业园区-2025-00261	**单位预算编码**	101028
单位联系人	冯少雄	**联系电话**	18966998416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组织形式**	部门集中采购
项目类别	货物	**归口财政内部机构**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实施形式	项目采购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采购**	否
预算总金额(元)	120,000.0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内容

序号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单位)	预算金额(元)
1	A02030603	多用途货车	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	1(辆)	120,000.00
2					
3					
4					
5					
6					
7					
8					

采购资金

序号	资金来源	预算编号	预算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YS-榆横工业园区-2025-02758	【6108322520000000003445】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	120,000.00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工业园区政府采购管理股（签章）

核准日期：2025年11月25日

附件1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政策）名称</td><td colspan="2">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td><td>主管部门</td><td>高新区经发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实施部门
（单位）</td><td colspan="2" rowspan="2">榆林高新区土地储备中心</td><td>填报人</td><td>冯少雄</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09122399616</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政策）属性</td><td colspan="2">常年性项目□　　新增项目☑</td><td>项目（政策）实施起止时间</td><td>2025.6-2025.11</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预算安排情况</td><td>实施期资金总额：</td><td>15</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5</td></tr>
<tr><td>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td><td>15</td><td>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td><td>15</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其他资金</td><td>0</td></tr>
<tr><td colspan="2">2025年度
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因日常巡查工具车（皮卡）已报废，现需要新购买一辆皮卡车，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加强高新区、榆横工业区储备地、统征地的治理，每周不低于两次的巡查，杜绝高新区、榆横工业区出现乱倾倒建筑垃圾、乱搭乱建的现象。</td></tr>
<tr><td rowspan="19">年度
绩效
指标</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内容</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14">产出
指标</td><td rowspan="6">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购买轻型皮卡（四驱）</td><td>1辆</td></tr>
<tr><td colspan="2">购买车辆保险</td><td>1年</td></tr>
<tr><td colspan="2">缴纳车辆税</td><td>1项</td></tr>
<tr><td colspan="2">车辆上户、检测</td><td>1项</td></tr>
<tr><td colspan="2">车辆装潢（坐垫、脚垫、玻璃膜等）</td><td>1项</td></tr>
<tr><td colspan="2">车辆设备搭载</td><td>1项</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国家认证标准</td><td>3C</td></tr>
<tr><td colspan="2">购买车辆排量</td><td>2.0T</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购买车辆计划完成时间</td><td>2025年11月前</td></tr>
<tr><td rowspan="6">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购买轻型皮卡（四驱）费用</td><td>12</td></tr>
<tr><td colspan="2">车辆保险预估费用</td><td>0.7</td></tr>
<tr><td colspan="2">缴纳车辆税支出</td><td>1.2</td></tr>
<tr><td colspan="2">车辆上户上牌、检测费预估</td><td>0.1</td></tr>
<tr><td colspan="2">车辆装潢（坐垫、脚垫、玻璃膜等）费</td><td>0.3</td></tr>
<tr><td colspan="2">搭载发电设备费用</td><td>0.7</td></tr>
<tr><td rowspan="2">效益
指标</td><td>社会效益
指标</td><td colspan="2">巡查榆横工业区能力</td><td>有效提升</td></tr>
<tr><td>可持续影响
指标</td><td colspan="2">车辆使用年限</td><td>15年</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td><td colspan="2">用车单位满意度</td><td>≥95%</td></tr>
</table>

项目（政策） 负责人签审	韩涛　　2025年 10 月 14 日
部门（单位） 负责人签审	同意□　　不同□　　其他□ （盖章） 签 字：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负责人 签审	同意☑　　不同意□　　其他□ 签 字：　　（盖章） 年　　月　　日
财政局审核 意见	同意☑　　不同意□　　其他□ 审核人：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同意☑　　不同意□　　其他□ 分管副局长：　　年　　月　　日

成 交 通 知 书

致：神木市驰恒贸易有限公司

我们荣幸地通知您，贵公司参与的《土地储备中心新购车辆(皮卡)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经采购人审核批准，确认贵方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壹拾壹万玖仟元整（¥ 119000.00 元）

贵公司收到此通知十日内与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办公室联系签订合同。

特别提醒：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2025 年 12 月 2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壹式贰份；采购人、中标人各壹份）